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罗卫国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于2017年06月08日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并分别于2018年05月03日、2018年06月14日对上述质押进行了补充质押；2018年07月11日，罗卫国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又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给山西证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2018-045、2018-062、2018-068）。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史东伟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于2017年06月26日将其持有的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给山西证券，并于分别于2018年05月03日、2018年06月14日对上述质押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质押的公告》和《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2018-045、2018-062）。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情况

2018年10月1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关于补充质押的书面函告，具体情况如下：

出质人	是否为控股	质权人	质押股	质押股数	补充质押	质押到期日	本次补充质押占公
-----	-------	-----	-----	------	------	-------	----------

	股东及一致 行动人		份种类		开始日		司总股本比例 (%)
罗卫国	是	山西证券	限售股	7,640,000	2018年10 月12日	2020年06月 07日	3.16%
史东伟	是	山西证券	限售股	7,640,000	2018年10 月12日	2020年06月 25日	3.16%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罗卫国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63,546,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28%，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47,15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4.20%，占公司总股本 19.50%；史东伟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57,388,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73%，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25,314,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44.11%，占公司总股本 10.47%。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作为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20,935,1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02%，累计质押公司股票 72,464,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59.92%，占公司总股本 29.97%。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质押是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分别对 2017 年 06 月 08 日和 2017 年 06 月 26 日股份质押进行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股票价格触及预警线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罗卫国先生和史东伟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3 日